证券代码:603217 证券简称:元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0-058

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2,500 万元人民币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中泰证券收益凭证"泰鑫宝"11 月期 2 号(以下简称"泰鑫宝"11 月期 2 号)、国泰君安睿博系列尧睿 20043 号收益凭证(以下简称"尧睿 20043 号"收益凭证)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元利科技")于 2020 年 7 月 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召开了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正常运行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或固定收益类证券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

一、自 2020 年 10 月 20 日至本公告日委托理财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4 日向浦发银行购买 7,000 万元结构性存款,具体详见《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公司已于 2020 年 11 月 23 日全部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 7,0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 116.598611 万元;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合理利用自有资金,提高自有资金的利用率,节省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高的回报。

(二)资金来源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是在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开展前提下的部分自有资金,自有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	2,500.00	2.5%	无固定期限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	500.00	2.5%	无固定期限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	4,000.00	2.5%	无固定期限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	500.00	2.5%	无固定期限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中泰证券	收益凭证	泰鑫宝 11 月期 2 号	10,000.00	3.6%	330	本金保障型	否
国泰君安	收益凭证	尧睿 20043 号收益凭证	5,000.00	3.5%	363	本金保障型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向各金融机构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单项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购买理财产品的审批与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项的有效开展及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开放式)

1、购买方:元利科技、重庆元利

2、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3、理财本金:7,500 万元;

4、预期年化收益率:2.5%;

5、产品期限:无固定期限;

6、开放日及开放时间:元利科技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申购 2,500 万元、500 万元,重庆元利分别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申购 4,000 万元、500 万元,成立日后至到期日(受限于提前终止)之间的全部工作日内,甲方可在交易时间内向乙方提出办理当日申购/提前支取的业务申请;

7、交易时间:本产品成立后开放期内每一工作日的 8:00-15:30(北京时间),乙方对该申购/提前支取交易时间保留变更的权利。如发生变更,申购/提前支取交易时间以乙方各营业网点或乙方网站发布的变更公告中所载明的新交易时间为准。乙方将至少提前一个工作日通过乙方营业网点或乙方网站发布变更公告;

8、管理费:本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计入)乙方的运营管理成本(如账户监管、资金运作管理、交易手续费等)。甲方无需支付或承担本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中泰证券收益凭证"泰鑫宝"11 月期 2 号

1、购买方:元利科技;

2、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

3、理财本金:10,000 万元;

4、发行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产品募集期(销售期):2020 年 11 月 17 日;

6、存续期起始日:2020 年 11 月 18 日(如遇存续期起始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存续期起始日后第一个交易日);

7、存续期到期日:2021 年 10 月 13 日(如遇存续期到期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存续期到期日后第一个交易日);

8、产品存续期限:330 天;

9、投资收益率:3.60%(年化);

10、收益计算方式:投资收益=投资本金 * 投资收益率 * 产品存续期限/365,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后第 3 位四舍五入;

11、本金及收益兑付安排:一次性全额支付投资本金及按本协议约定的收益计算方式计算所得的投资收益;

12、兑付资金到账日:存续期到期日后 2 个交易日内;

13、相关费用及计算方式:无认购费、赎回费和管理费等费用;

14、募集资金用途: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国泰君安证券睿博系列尧睿 20043 号收益凭证

1、购买方:元利科技;

2、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

3、理财本金:5,000 万元;

4、发行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产品期限:363 天,起息日(含)至到期日(不含)的自然天数;

6、认购期:2020 年 11 月 30 日;

7、缴款期:2020 年 11 月 30 日;

8、起息日:2020 年 12 月 01 日;

9、到期日:2021 年 11 月 29 日;

10、投资收益率:3.50%(年化);

11、年度计息天数:365 天

12、到期投资收益计算方式:认购金额 * 到期年化收益率 * 产品期限/年度计息天数,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后第 3 位四舍五入;

13、本金及收益分配方式:兑付日一次性全额支付投资者本金和到期投资收益;

14、相关费用及计算方式:本产品不向投资者收取收购和兑付相关费用;

15、募集资金用途: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发行人营运资金。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购买的兴业银行理财产品投向为结构性存款产品,购买中泰证券及国泰君安收益凭证全部用于补充该发行人的营运资金。

(三)风险控制分析

本次购买的中泰证券、国泰君安的收益凭证及兴业银行的结构性存款属于低风险的理财产品,符合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要求,本次委托理财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购买理财产品的审批与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项的有效开展及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分别是兴业银行、中泰证券及国泰君安,均是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依次为:601166、600918、601211),与公司、重庆元利、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情况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万元)(已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2020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0,222.24	245,802.40
负债总额	34,653.67	24,469.02
净资产	215,568.57	221,233.38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7,831.60	10,112.53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27,753.28 万元,其他流动资产为 93,980.04 万元。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金额为 22,5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和其他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8.48%,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赎回时产生的理财收益在"投资收益"项目中列示。

六、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最近 12 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182.465753	0
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	–	10,000
3	银行理财产品	7,000	7,000	64.726027	0
4	银行理财产品	3,500	3,500	63.863014	0
5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63.493151	0
6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15.068493	0
7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37.191781	0
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12.397260	0
9	银行理财产品	600	600	3.636986	0
10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23.835616	0
11	银行理财产品	7,000	7,000	3.356164	0
12	银行理财产品	7,000	7,000	116.598611	0
13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10.547945	0
14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10.136986	0
15	收益凭证	5,000	–	–	5,000
16	收益凭证	15,000	–	–	15,000
17	银行理财产品	3,500	3,500	7.671233	0
18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6.575342	0
19	银行理财产品	4,500	4,500	7.397260	0
20	收益凭证	10,000	–	–	10,000
21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	–	2,500
22	银行理财产品	500	–	–	500
23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	–	4,000
24	银行理财产品	500	–	–	500
25	收益凭证	10,000	–	–	10,000
26	收益凭证	5,000	–	–	5,000
合计		127,600	65,100	628.961622	62,5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62,5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8.99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4.6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62,5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7,500	
总理财额度				80,000	

八、备查文件

(一)《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开放式)

(二)《中泰证券收益凭证"泰鑫宝"11 月期 2 号产品认购协议》

(三)《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产品合同》

(四)银行凭证

特此公告。

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603838 证券简称: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0-107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工行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

● 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一年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公司拟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股东和公司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三)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工行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类型	银行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	工行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
金额(万元)	1,000
预计年化收益率	2.25%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5.61
产品期限	91 天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化安排	无
参考年化收益率	2.25%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风险内部控制如下:

1、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

2、财务资金管理部门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3、财务资金管理部门建立理财产品台账,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中国工商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书主要条款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签订了协议书,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工行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理财产品,金额为 1,000 万元,该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2.25%。相关产品说明书的主要条款如下:

投资产品的额度:人民币 10,000,000 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2.25%

本期起始日:2020 年 12 月 1 日

本期到期日:2021 年 3 月 2 日

产品期限:91 天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产品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一是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债券、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质押式回购等货币市场交易工具;二是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投资计划等;三是债权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债权类信托计划、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委托债权等。

(三)产品说明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该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风险控制分析

1.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银行理财产品,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该产品风险等级低,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2.在购买的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财务部门将建立理财产品台账,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有权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85 年 11 月 22 日	陈四清	35,640,625.7089	金融服务业务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财政部	否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财务数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08,753,335.58	1,413,429,074.62
负债总额	159,770,783.10	354,434,521.03
净资产	748,973,046.72	1,058,994,553.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74,562.20	21,130,777.22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是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且本次委托理财的产品类型为保本保证收益型,理财期限较短,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五、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参见 2020 年 4 月 17 日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30,000,000.00	118,356.16	0
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10,000,000.00	25,890.41	0
3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30,000,000.00	118,356.16	0
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10,000,000.00	25,890.41	0
5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10,000,000.00	25,890.41	0
6	银行理财产品	20,990,000.00	20,990,000.00	168,466.32	0
7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30,000,000.00	123,000.00	0
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10,000000.00	31,068.49	0
9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30,000,000.00	114,575.34	0
10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10,000,000.00	23,013.70	0
11	银行理财产品	21,000,000.00	21,000,000.00	177,320.55	0
12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00.00	12,000,000.00	78,641.10	0
13	银行理财产品	21,170,000.00	0	0	21,170,000.00
1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10,000,000.00	23,013.70	0
15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0	0	50,000,000.00
16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59,041.10	0
17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780,821.92	0
1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10,000,000.00	19,657.53	0
19	银行理财产品	24,000,000.00	24,000,000.00	74,564.38	0
20	银行理财产品	26,000,000.00	26,000,000.00	85,657.53	0
21	银行理财产品	24,000,000.00	24,000,000.00	211,726.03	0
22	银行理财产品	26,000,000.00	26,000,000.00	235,025.75	0
23	银行理财产品	21,000,000.00	21,000,000.00	76,117.81	0
24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00.00	12,000,000.00	19,331.51	0
25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10,000,000.00	23,013.70	0
26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00.00	12,000,000.00	32,449.32	0
27	银行理财产品	24,000,000.00	0	0	24,000,000.00
28	银行理财产品	26,000,000.00	0	0	26,000,000.00
2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0	0	100,000,000.00
30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10,000,000.00	27,616.44	0
31	银行理财产品	21,000,000.00	0	0	21,000,000.00
32	银行理财产品	13,000,000.00	0	0	13,000,000.00
33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0	0	50,000,000.00
3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0	0	10,000,000.00
合计		924,160,000.00	608,990,000.00	2,898,505.77	315,170,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15,170,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2.08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6.5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15,170,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830,000.00	
总理财额度				320,000,000.00	

注:总理财额度为授权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合计额度,其中授权母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不超过 7,000 万元,授权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不超过 25,000 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含本次理财),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累计余额 315,170,000.00 元人民币,未超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特此公告。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3232 证券简称:格尔软件 公告编号:2020-081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杨希澥先生提交的离职申请,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杨希澥先生与公司无任何意见分歧,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杨希澥先生的离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杨希澥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

公司董事会对杨希澥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的工作成果和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由衷的感谢!

特此公告。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 2020-155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5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和《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1,994,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25%,成交最高价为 38.27 元/股、成交最低价为 35.84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74,500,905.00 元。

上述股份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556 证券简称:普莱柯 公告编号:2020-070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基本信息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8 元/股(含),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2020-003)。2020 年 2 月 7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05)。2020 年 2 月 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公司实施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每股价格下调 0.1965 元,股票回购价格相应调整为不超过 27.8035 元/股(含)。

二、回购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6,854,300 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13%,回购的最高价为 27.70 元/股、最低价为 16.12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133,522,943.54 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回购计划,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2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态 公告编号:2020-085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执行阶段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申请执行人

● 涉案金额:人民币 15,205,040.74 元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由于在本终审判决前公司已对本案涉及项目计提了 3,711,940.12 元坏账准备,且公司已向遵义市红花岗区人民法院申请了对被告的财产保全、预计本次申请执行将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产生积极影响,实际影响金额以当期审计报告披露金额为准。

近日,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申请执行人")收到贵州省遵义市红花岗区人民法院送达的(2020)黔 0302 执 4707 号《受理执行案件通知书》。本案一审判决已生效,且被告重庆城建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未履行向原告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履行支付工程款 13,745,507.92 元以及该款从 2019 年 10 月 1 日起至付清日止按每日万分之五计算的利息的判决给付义务。公司因此申请执行并得到法院受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公司及公司贵州分公司因与重庆城建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诉人"或"被告")存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于 2020 年 05 月向遵义市红花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被告向公司支付欠付工程款及逾期付款利息等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结果的公告》、《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2019-032、2020-031、2020-049、2020-058、2020-080)。

二、本次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

因重庆城建(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规定时间内未履行生效判决的给付义务,遵义市红花岗区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收到公司申请执行重庆城建(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的申请书,和提供的执行根据,经审查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规定,决定受理。

由于在本终审判决前公司已对本案涉及项目计提了 3,711,940.12 元坏账准备,且公司已向遵义市红花岗区人民法院申请了对被告的财产保全,预计本次申请执行将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产生积极影响,实际影响金额以当期审计报告披露金额为准。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时公告上述诉讼案件的执行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3169 证券简称:兰石重装 公告编号:临 2020-056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自 2020 年 8 月 4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 日,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子公司累计收到各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共计人民币 5,631,528.52 元(未经审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补助项目	收到补助时间	补助金额	补助依据	与资产/收益相关
1	疫情期间中小企业研发费用补贴资金	2020 年 8 月 26 日	250,000.00	新科发〔2020〕42 号	与收益相关
2	西安市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2020 年 8 月 26 日	15,095.00	市人社发〔2020〕5 号	与收益相关
3	2018 年科技小巨人企业认定奖励资金	2020 年 8 月 31 日	500,000.00	豫科企〔2018〕30 号	与收益相关
4	2019 年研发费省级加区级补贴	2020 年 9 月 1 日	667,500.00	洛开财〔2019〕76 号	与收益相关
5	省重大技术装备首台套保险补助	2020 年 9 月 11 日	1,440,000.00	甘财建〔2020〕111 号	与收益相关
6	知识产权资助	2020 年 9 月 25 日	800.00	沪知局规〔2018〕1 号	与收益相关
7	一次性就业补贴	2020 年 10 月 15 日	2,000.00	关于企业引才奖励资金申领发放有关问题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8	技术转移示范机构补助	2020 年 10 月 15 日	110,000.00	洛财预〔2020〕375 号	与收益相关
9	2019 年度个税奖励资金	2020 年 10 月 28 日	835,803.28	兰州新区财政局(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关于拨付 2019 年度个税奖励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10	《传感与检测技术研发中心》组建资助资金	2020 年 11 月 6 日	100,000.00	兰科字〔2019〕107 号	与收益相关
11	兰州新区民政司法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经营困难且恢复有望企业稳岗返还	2020 年 11 月 6 日	308,580.00	甘人社通〔2020〕199 号	与收益相关
12	企业研发开发财政补助	2020 年 11 月 12 日	364,050.00	洛开财〔2018〕85 号	与收益相关
13	2018 年度第三批自主创新示范区专项并购重组及融资租赁补助	2020 年 11 月 12 日	500,000.00	洛开财〔2015〕34 号	与收益相关
14	2019 年研发费省级加区级补贴	2020 年 11 月 17 日	222,500.00	洛开财〔2019〕76 号	与收益相关
15	创新大赛资助	2020 年 11 月 19 日	100,000.00	闵科委规发〔2019〕3 号	与收益相关
16	2020 年度稳岗补贴返还资金	2020 年 11 月 23 日	165,200.24	甘人社通〔2020〕199 号	与收益相关
17	甘肃省科技创新奖补助资金	2020 年 11 月 27 日	50,000.00	新科发〔2020〕51 号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5,631,528.52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划分上述各类政府补助类型,并确认和计量上述事项。

上述政府补助中,5,631,528.52 元全部作为其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确认。本次公告的政府补助预计将对公司利润产生一定影响。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当年损益的影响情况仍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